

# 团 体 标 准

T/SDME XX—2024

## 数据要素产业集聚区建设与管理规范

Specification for construction and management of data elements clusters

(征求意见稿)

XXX - XX - XX 发布

XXX - XX - XX 实施

## 目 次

前 言 .....	I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1
4 基本要求 .....	2
5 规划要求 .....	2
6 建设要求 .....	3
7 服务管理要求 .....	错误! 未定义书签。
8 服务保障要求 .....	7

山东数据交易流通协会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山东省数据要素创新创业共同体提出。

本文件由山东数据交易流通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山东数据交易流通协会

# 数据要素产业集聚区建设与管理规范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数据要素产业集聚区的规划、建设、运维管理、服务管理和保障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数据要素产业集聚区的规划、建设、管理和评估，数字经济园区、数据生态园区等各类数据相关园区可参照使用。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37932—2020 信息安全技术 数据交易服务安全要求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数据要素产业集聚区 data elements clusters**

以服务数据权属界定、开放共享、交易流通为目标而形成的数据产业集聚区，是数据要素流转、价值释放，驱动数字经济发展的载体。

### 3.2

**数据登记平台 registration platform for data**

由登记机构运营管理，支撑数据资源登记全流程工作与服务的信息化系统。

### 3.3

**数据交易平台 data transaction platform**

为数据交易提供各项服务的信息化平台。

[来源：GB/T 37932-2019, 3.6]

### 3.4

**数据资产平台 data asset platform**

为数据资产提供各项服务的信息化平台。

### 3.5

**数据生产商 data producer**

处于数据要素全产业链上游，提供数据的产生、收集、存储、处理等服务的组织，包括但不限于持有数据的政府、企业和个人。

### 3.6

**数据流通商 data circulation provider**

以数据要素作为流通对象，按照一定规则参与数据要素流通的数商和交易服务机构。

### 3.7

**数据应用商 data application provider**

处于数据要素全产业链下游，发挥提升数据资产价值的需求方，包括但不限于不同行业的政府、金融、医疗机构。

### 3.8

**数据服务商 data service provider**

在数据要素全产业链全流程中进行各类服务的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服务、经纪服务、咨询服务和产品服务。

## 4 基本要求

4.1 宜遵循创新性、集聚性、协同性、特色性原则，开展数据要素产业集聚区建设与管理工

4.2 宜统筹考虑产业集聚区规划、建设、服务管理、服务保障之间的关系，推进数据要素产业集聚扩容、平台安全合规、绩效稳步提升。

## 5 规划要求

### 5.1 规划目标

利用集聚区土地资源，有效汇聚数据、人才、技术、资金等要素资源，通过数据开发利用、授权运营、流通交易等形式，实现数据应用、数据流通，实现数据资源向数据产品、数据资产的转化，带动数字经济快速发展，营造政产学研金服用生态圈，实现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和数据价值化。

### 5.2 基础设施

数据要素产业集聚区的核心承载区域，基于“一园多区、全域打造”的产业园建设思路，汇聚工业数据、算力专区及数商集聚区，使得不同行业、不同机构的数据产品合规高效流通，为数据要素产业发展提供基础支撑和底层保障。

### 5.3 系统平台

依托数据交易、运营平台，整合数据资源，构建数据要素综合服务体系，打通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及第三方社会数据汇聚接入渠道，在集聚区实现区域数据运营和交易一体联动。

### 5.4 生态主体

生态主体是集聚区基础框架中数据生产、数据流通和数据应用必不可少的数商，按照数据要素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分批引进，逐步形成数据要素生态链条。

### 5.5 政策支持

集聚区地方政府应出台针对集聚区的相关利好政策，涉及但不限于税收减免、人才激励、租房补贴、专项资金等，宜规划有吸引力、个性化、针对性的相关政策、办法。

### 5.6 数据资源

围绕数据要素产业集聚区所在地区的地理、行业优势，利用特色行业数据资源基础优势，构建特色行业数据专区，实现不同区域、不同领域的公共数据、社会数据资源有序汇聚，进行深度融合、创新应用与价值释放。

### 5.7 人才资源

培养引进数据科学家、数据分析师、数据工程师、目标，建设对应的人才激励制度，与高效、科研机构等共建数据人才实训基地。

### 5.8 算力资源

配套集聚区相适应的数据基础设施，保障集聚区企业的算力需求。

### 5.9 产业资源

建立完善集聚区相关产业的标准体系，鼓励企业开展行业数据空间建设，从而具备汇聚行业数据资源的条件。

## 6 建设要求

### 6.1 数据要素基础设施

从数据要素价值释放的角度出发，在网络、算力等设施的支持下，面向社会提供一体化数据汇聚、处理、流通、应用、运营、安全保障服务的一类基础设施，覆盖硬件、软件、开源协议、标准规范、机制设计等在内的有机整体。实现不同区域、不同领域的数字资源有序汇聚，不同行业、不同机构的数字产品合规高效流通，为数据要素产业发展提供基础支撑和底层保障。

## 6.2 系统平台

提供数据产品登记、数据资产登记、数据资产评估、数据治理、数据合规、数据托管、数据交易、数据跨境、数据入股、融资等全链条综合服务的系统平台。平台宜遵守各级地方政府发布的相关办法，包括但不限于：数据登记平台、数据交易平台、数据资产管理平台等。

## 6.3 生态主体

### 6.3.1 数据生产商

对数据进行采集、标注、加工和储存的数商，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基础设施提供商、数据资源集成商和数据加工服务商。

### 6.3.2 数据流通商

对数据进行确权、评估、定价和交易的数商，包括但不限于登记服务机构、评估服务机构、审计服务机构和数据经济服务商。

### 6.3.3 数据应用商

对数据进行计算、分析、建模和融资的数商，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咨询服务商、数据产品服务商和数据资源企业。

### 6.3.4 数据服务商

数据服务商服务内容宜包括规范确权、统一登记、集中清算、集中交付以及数据资产评估、合规评估、中介服务、交付服务、交易仲裁、安全服务、咨询服务等。

## 6.4 数据资源

### 6.4.1 公共数据资源

集聚区宜构建“一数一源”的公共数据资源管理体系和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对公共数据资源做到应纳尽纳，实现高质量公共数据供给。

### 6.4.2 社会数据资源

集聚区宜通过数据要素综合服务功能平台，汇集社会数据资源。

## 6.5 产业资源

### 6.5.1 产业场景

宜依托数据管理机关，实施“数据要素×”“数据价值化”等主题行动，挖掘行业数据应用场景，制定相应的数据应用场景建设方案。

### 6.5.2 产业要素

宜集聚区域产业特色优势，孵化、培育、引进数商企业主体，聚集行业的产业关键技术、产业人才、产业投资等产业要素。

## 6.6 数据空间

参照《可信数据空间系统 测试规范》《可信数据空间互联互通 技术规范》等可信数据空间标准，构建数据空间。

## 6.7 园区建设过程管理

### 6.7.1 规划与策划

明确集聚区的目标、定位和发展策略，制定详细的建设规划和实施方案。

### 6.7.2 项目启动

组建项目团队，明确各成员的职责和任务，制定项目计划和时间表。

### 6.7.3 需求分析

深入了解市场需求、企业需求和政策需求，为集聚区的功能设计提供依据。

### 6.7.4 设计与布局

根据需求分析结果，设计集聚区的功能布局、基础设施规划等。

### 6.7.5 资源配置

合理配置人力、物力、财力等资源，确保项目的顺利推进。

### 6.7.6 建设实施

按照项目计划和时间表，进行基础设施建设、数据平台搭建等工作。

### 6.7.7 质量控制

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对建设过程进行监控和评估，确保项目质量符合要求。

### 6.7.8 风险管理

识别和分析项目可能面临的风险，制定相应的风险应对措施。

### 6.7.9 沟通协调

加强与相关部门、企业和合作伙伴的沟通协调，及时解决问题和推进工作。

### 6.7.10 进度跟踪

定期跟踪项目进度，及时调整计划和措施，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 6.7.11 测试与验收

对建设完成的集聚区进行全面测试和验收，确保其符合设计要求和质量标准。

### 6.7.12 运营准备

在集聚区建设完成前，做好运营管理的准备工作，包括人员培训、制度建设等。

### 6.7.13 持续改进

在集聚区运营过程中，不断收集反馈信息，进行优化和改进，提高集聚区的竞争力和效益。

## 7 服务管理要求

### 7.1 概述

数据要素集聚区宜支持相应的数据要素服务，提供支持数商企业成长、发展、运营数据要素生产经营的基础服务，保证服务质量。

### 7.2 数据要素服务内容

#### 7.2.1 数据交易服务

通过数据交易平台，提供数据交易撮合、数据评估、交易监管等服务，促进数据的流通与共享。

#### 7.2.2 数据治理服务

提供数据管理、数据清洗、数据整合等服务，提高数据质量和价值。

### 7.2.3 数据安全服务

提供数据加密、身份验证、访问控制等安全措施，确保数据的保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

### 7.2.4 数据分析与挖掘服务

提供数据分析工具和技术支持，帮助企业挖掘数据中的潜在价值，支持决策制定。

### 7.2.5 人工智能服务

提供人工智能相关的技术平台和算法，助力企业开展智能化应用和创新。

## 7.3 园区基础服务

### 7.3.1 基础设施

宜提供通讯网络、数据中心、办公场地等基础设施，基础设施应满足数据要素企业生产运营和发展需要。

### 7.3.2 数据资源管理

制定数字资源整合管理的制度，打造管理机制，培育支持数据资源管理机构。

### 7.3.3 技术支持与培训

提供技术咨询、培训和支持服务，帮助企业提升数据处理和应用能力。

### 7.3.4 产业政策

制定和宣传相关产业政策，引导企业发展，推动产业升级和创新。

### 7.3.5 合作交流

搭建企业之间的合作交流平台，组织各类行业活动、研讨会、培训课程，促进企业之间的交流合作及资源共享，形成产业链上下游互动发展局面。开展国际合作与交流，拓展集聚区的国际市场和资源。

#### 7.3.5.1 数商引入培育

吸引并培育数商企业入驻集聚区，推动产业集聚和规模效应的形成。

### 7.3.6 企业孵化与成长

为初创企业提供办公空间、资金支持、创业辅导等服务，助力企业成长。

### 7.3.7 法律财税金融服务

引入或建立法律、财务、税务、金融服务机构，为企业提供政策、法律、法规、融资等方面的综合服务。

### 7.3.8 人才培养与引进

建立人才培养和交流机制，以适用于企业数据人才的培育和选择，促进企业人才交流和引入。

### 7.3.9 知识产权保护

建立知识产权保护机制，引入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维护企业的创新成果和合法权益。

### 7.3.10 产学研合作

与高校、研究机构合作，推动数据科学研究与技术创新，促进成果转化。

### 7.3.11 生活配套设施

提供餐饮、住宿、休闲等生活配套设施，改善区内工作生活环境。

### 7.3.12 品牌及社会责任

加强集聚区的品牌建设，提高其知名度和影响力。引导企业履行社会责任，促进集聚区的可持续发展。

## 7.4 服务质量保证

### 7.4.1 服务标准

制定清晰、具体的园区服务标准，包括服务内容、服务水平、响应时间等，让数商企业、相关方和用户清楚了解园区服务服务质量标准。

### 7.4.2 服务人员培训

加强对园区工作服务人员的培训，提高人员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水平，以提供优质的服务。

### 7.4.3 服务监控与评估

建立服务质量监控体系，定期收集用户反馈，对服务进行评估和改进，确保服务符合标准并不断提升。

### 7.4.4 技术支持与更新

提供先进基础设施，提供技术研究机构，构建技术服务体系，保证园区的基础设施和服务工具能够满足企业的需求。

### 7.4.5 沟通与合作

与企业保持良好的沟通，及时了解他们的需求和意见，共同解决问题，提升服务质量。

### 7.4.6 合作伙伴选择

制定园区服务机构选择标准和程序，注重其服务质量和信誉，确保园区公共服务规范有效。

### 7.4.7 客户满意度调查

定期进行园区数商企业满意度调查，根据反馈进行改进和优化。

### 7.4.8 服务责任追究

对服务质量做出承诺，并建立相应的责任追究机制，对未能达到服务标准的情况进行处理和改进。

### 7.4.9 持续改进机制

建立持续改进的文化和机制，鼓励团队不断创新和改进服务，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

### 7.4.10 质量管理体系

园区管理导入质量管理体系，通过规范化的管理流程来保证服务质量。

## 8 服务保障要求

### 8.1 组织构架

完善园区工作机制，明确的管理机构和职责分工，建立联动机制，加强与省级、市级相关部门沟通，整体推进和综合协调力度。

### 8.2 制度建设

8.2.1 结合“一数一源”的公共数据资源管理制度的要求，推动数据的共享应用，实现高质量公共数据供给。

8.2.2 引导国企、大型企业试点设立数据管理部门，探索推行企业首席数据官制度，对优秀案例进行宣传推广。

### 8.3 资金管理

8.3.1 争取各级专项资金支持，支持重点行业重大项目及核心技术验证，打造标杆项目。

### 8.4 安全管理

8.4.1 健全数据安全管理制度，引导数商企业开展数据分类分级管理，加强对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的保护。

8.4.2 园区平台宜构建云网数一体化协同安全保障体系，加强可信身份认证、隐私计算、数据溯源追踪等技术应用，强化数据安全监测。

8.4.3 建立数据交易仲裁机制，畅通举报投诉和争议仲裁渠道，培育公平、开放、有序、诚信的数据要素市场。

#### 8.4.4 绩效评估

建立绩效评估机制，对集聚区的发展成效进行评估和监测。

山东数据交易流通协会